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中国劳动关系学院）的（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涿州校区新建教学楼智慧教室教学设备购置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高清互动录播主机、教师摄像机、学生摄像机、吊装式麦克风、吊装伸缩杆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开得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46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791 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（平台接入软件、数据对接定制开发、统一媒体并发软件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开得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46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791 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中天瑞合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8 月 7 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